



香港足毬總會有限公司 主辦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資助



香港足毬聯賽 2010

1.	賽 事	:	香港足毬聯賽 2010
2.	管 理	:	賽事由香港足毬總會有限公司賽務小組管理。
3.	參賽資格	:	香港居民均可報名參加，惟同一單位不能參加兩隊。
4.	註冊會員	:	聯賽報名時甲乙組會根據 09-10 年註冊名單接受報名，但由於 2010 年 4 月會修改群體會員註冊制度，所有已報名參賽的(甲乙丙組)隊伍之隊員必須註冊成為會員，否則取消聯賽參賽資格，團體及學校會員註冊制度不變，稍後會公佈詳情。
5.	組 別	:	聯賽男子組：甲、乙、丙；女子組：甲及乙。 新參賽之隊伍，男子為丙組組別，女子為乙組組別，其他隊伍則須依照上屆聯賽之成績分組。(男子組-如甲、乙組不足 12 隊時，本會有權修改升降制度)。 女子組甲組為上屆聯賽前 8 名，其他或新參賽為乙組。
6.	限 額	:	甲組 12 隊、乙組 12 隊，以單循環形式進行。丙組 20 隊，分小組比賽。 女子組甲組 8 隊，乙組 10 隊。 (如丙組及女子組乙組的報名隊伍超出限額，則抽籤決定。而本會亦有權修改各組隊伍的數目。參賽隊伍不得異議。 而去年曾參加聯賽之隊伍可享有優先取錄權。
7.	制 度	:	採取升二降二制。甲組賽事完結後，成績最後兩隊將自動於來屆降至乙組；乙組聯賽完結後，成績最佳之首次名隊伍將於來屆升上甲組；如此類推，乙組降兩隊於丙組，丙組升兩隊上乙組。大會有權修改升降制度，參賽隊伍必須服從，不服從者，將會被取消來屆所屬之組別。(甲、乙組隊伍必須為該年度之註冊會員)
8.	毬 員	:	每隊最多可註冊毬員六名，毬員一經註冊，不得轉隸別隊。 (所有註冊毬員必須遞交相片壹張，曾在聯賽參賽之毬員，可豁免相片)
9.	註冊限制	:	乙組、丙組毬隊，每隊最多可註冊兩名帶分毬員(註 1)。(例：甲組帶分毬員轉為效力乙、丙組；乙組帶分毬員轉為效力丙組)
10.	出場限制	:	乙組、丙組毬隊在對賽過程中，同一時間最多只能有一名帶分毬員。
11.	報名日期	:	由即日起至 2010 年 3 月 15 日 (星期一) 下午五時正 (逾期不理)
12.	抽籤日期	:	2010 年 3 月 17 日 (星期三)下午七時正，在本會舉行。(出席監場之會員，當日請致電查詢)
13.	報名辦法	:	香港足毬總會有限公司網頁 http://www.hkshuttlecock.org 下載報名表格 1. 支票: 將劃線支票，[抬頭人: 香港足毬總會有限公司]及填妥報名表，連同毬員相片、報名費用及保證金寄交香港銅鑼灣掃桿埔大球場徑1 號奧運大樓1014 室。 (曾參加本會足毬聯賽賽事及繳交相片之毬員，可豁免相片) 2. 銀行付款：將報名費用及保證金存入恆生銀行戶口，帳戶號碼：283-535219-883，並將收據及連同報名表格、毬員相片寄回本會會址。 信封面請註明[聯賽報名表]，不接受傳真、電郵、電話報名。

14.	報名費用	:	男子組：甲組每隊 \$500，乙組每隊 \$450 和丙組每隊 \$350，每隊須另繳保證金 \$300。 女子組：甲組每隊 \$350，乙組每隊\$350，每隊須另繳保證金\$300。 倘能完成全部賽事及裁判工作(註 2.3)，保證金將予發還。
15.	開賽日期	:	2010 年 4 月 9 日至 9 月 10 日(逢星期五)(2010 年 5 月 21 日除外) 領隊會議另行通知
16.	比賽地點	:	九龍界限街 1 號體育館
17.	比賽時間	:	晚上 7:00 - 11:00
18.	裁 判	:	1. 由本會裁判小組派出註冊裁判員主持執法。 2. 每隊參賽隊伍須派出最少一名代表協助聯賽賽事之裁判工作。(註 2)
19.	出賽手續	:	參賽隊伍須開賽前由教練或隊長填好比賽記錄表，連同毬員出場證交回裁判組。
20.	教 練	:	必須年滿 18 歲及附上相片，報名表上須填寫教練姓名，一經報名，教練不能更改，在開賽前將教練姓名寫在記分紙上，並須出示教練証給裁判員核對。
21.	賽 制	:	團體賽；男女子甲、乙組以單循環方式作賽。 丙組以小組單循環方式作賽，小組前兩名再交叉對賽，分出名次。 註：本會亦有權修改丙組及女子組的賽制，參賽隊伍不得異議。
22.	賽 例	:	根據香港足毬總會有限公司之 <u>團體賽賽例</u> 。(看附件) 註：男子組的網高為 1.6 米；女子組的網高為 1.5 米。
23.	出賽人數	:	每隊必須派出毬員三人作賽，出場人數不足，則視作棄權論，棄權隊伍之保證金將不獲發還。
24.	獎 品	:	冠軍、亞軍、季軍及殿軍可獲贈獎座乙座，優勝者隊伍之毬員可獲贈紀念獎章一枚。 頒獎日期將另行通知。
25.	備 註	:	1. 所繳交之申請表格及其他附件，將不獲發還。 2. 所繳交之報名費，一經報名，將不獲發還。(落選隊伍除外) 3. 參賽者必須詳細閱讀比賽 章程、注意事項及賽務備忘 。 4. 報名時，必須清楚明白會員註冊制度之修改，一經報名不能更改，如不註冊之隊員，不能參與該年度之聯賽賽事。
26.	查 詢	:	可致電 2504 8134 與本會秘書處查詢，本會辦公時間逢星期一至五，上午十時至一時，下午二時至六時 (公眾假期休息)。 E-mail: enquiry@hkshuttlecock.org

香港足毬總會有限公司 賽務小組謹訂

二零一零年二月二十六日

聯賽注意事項：

賽例：今年聯賽開始會將執行以下賽制規則

1. 團體賽 – 出場運動員必須 3 人，在比賽中途受傷之運動員，必須有替補球員，少於 3 人，作棄權論，保證金將會扣除。
2. 發球隊位置及接發球隊位置對方必須正確，錯誤位置隊伍判罰 1 分。

帶分球員及裁判工作:

- 1.1 上屆聯賽後之甲組前十名及乙組首兩名隊伍之註冊球員均為甲組帶分球員；而甲組尾兩名、乙組三至十名及丙組首兩名隊伍之註冊球員則為乙組帶分球員。上屆女子組前 8 名均為甲組帶分球員。
- 2.1 每隊代表可多於一名；而每人可作多於一隊之代表。
- 2.2 每隊代表可以不是該隊隊員、領隊或教練。每隊代表需年滿十五歲。
- 2.3.1 每隊甲組隊伍須協助 30 場賽事的裁判工作；
每隊乙組隊伍須協助 25 場賽事的裁判工作；
每隊丙組及女子組隊伍須協助 15 場賽事的裁判工作。
- 2.3.2 未能完成裁判工作的隊伍有以下安排：
服務場次不足 80%的隊伍將被扣除 50%的參賽按金；
服務場次不足 50%的隊伍將不獲排名並被扣除 100%的參賽按金。
- 2.4 每隊代表每次參與裁判工作將按其裁判級別及工作性質獲發放裁判費或車馬費。